

## 2021年2月份较好评求件办理情况统计表

序号	反映人	反映问题	承办部门	办理情况
1	李建军	来电人反映：自己从中宁县再回楼餐厅乘坐车牌号为宁ET9198的出租车到天元锰业集团，与司机商谈的价格为25元，但司机将其拉到中宁县收费站附近让其下车，且来电人已将费用支付，现来电投诉，请核实处理。	交通局	接到信访人反映的问题，我局高度重视，立即安排执法人员进行调查核实，经查信访人一起四人议价25元走天元锰业集团，驾驶员也同意，上车后信访人员就微信支付25元（有支付宝截屏），但信访人没有告诉了计价器，到石空收费站后，信访人说先走公房再到天元锰房再到天元锰业集团，驾驶员发生了争执，然后一起四人下车离开了，针对这收费标准按表收费，到目的地方该多少就收多少，信访人不同意就和驾驶员执行服务态度不好方面做了要求，驾驶员也意识到自己存在解释服务态度不好方面做了要求，驾驶员首先对驾驶员不直接打表收费而先议价后再打表解开了误会，驾驶员也主动提出退还多收的费用（10元），办理结果电话向信访人做了回复，信访人表示满意，接收了退还费用（10元）表示感谢。
2	宋桂兵	来电人反映：自己建新房时，因门口有电线杆，导致无法运送建房材料，希望将电线杆移位，已联系供电公司95598，工作人员表示不属于其管辖范围，请求协调处理。	新堡镇	关于宋桂兵反映自己建新房时，因门口有电线杆，导致无法运送建房材料，希望将电线杆移位，已联系供电公司95598，工作人员表示不属于其管辖范围，接到宋桂兵反映的情况后，镇政府分管领导和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人员立即到现场实地查看，了解情况。经核查，电线杆所处的位置确实对宋桂兵的生活造成不便，针对这种情况，我镇及时联系了供电公司，协调将于近日移走电线杆，切实解决群众的实际困难。
3	韩汉斌	来电人反映：徐州诚泰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中宁县人民医院提供医疗器械，2019年终止合作后，至今仍拖欠其公司18788元费用未支付，请求处理。	卫生健康局	关于来电人反映问题处理单收悉，现将调查核实情况汇报如下：徐州诚泰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与中宁县人民医院签订提供妇产科耗材骨盆底修复网片供销业务，2019年至2020年初共发生业务58788.00元，县医院2019年按规定支付3万元耗材款，2020年支付1万元耗材款，2021年1月已将该公司尾款包括质保金18788元纳入付款预算计划中，在2021年2月25日已将尾款18788元全部付清。
4	张先生	来电人反映：中宁县基督教堂东侧丁字路口东北拐角处的下水井未盖井盖，存在安全隐患，请求处理。	住建局	我局执法人员查看信访人反映中宁县基督教堂东侧丁字路口东北角拐弯处未盖井盖的检查井，为联通公司已将丢失的井盖安好，不存在安全隐患。在此，感谢广大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宝贵意见。